

监督者更应接受监督

县检察院聘任执纪执法监督员

为深入推进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进一步加强作风效能与执法能力建设,县检察院牢固树立监督者更应接受监督的意识,不断强化内部和外部监督。在内部执行正风肃纪督查、内设部门巡查和兼职纪检员等制度的基础上,进一步拓宽外部监督,近期,县检察院聘请了执纪执法监督员,并制订实施办法予以规范。

县检察院聘请执纪执法监督员

主要是为了有效拓宽监督渠道,充分发挥社会的监督作用,进一步规范执法行为,提升工作效率,促进检察机关更好地树立“立检为公、执法为民”新形象。为了从不同方面加强对检察机关执法办案的监督工作力度,该院从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党政机关和民主党派人士中选聘了9名执纪执法监督员。这些监督员具有广泛的代表性、思想上的坚定性和履职上

的强烈责任心,将对检察工作和检察队伍建设起到非常重要的推动作用。

接下来,监督员们将对县检察院的各内设部门、全体干警及聘用人员的各种违规、违法以及违反作风建设等行为进行监督。同时,监督员也将发挥“桥梁纽带”作用,及时转达群众对检察工作的建议要求、投诉、举报等信息。

(通讯员 杨利东)

省司法厅调研外来务工人员普法工作



日前,省司法厅法制宣传处徐立忠副处长一行来新就我县外来务工人员普法教育工作开展专题调研。

调研组分别听取了县司法局、梅渚司法所有关外来务工人员普法教育工作的主要做法、困难、问题等情况汇报,就如何在普法内容、普法形式、部门合作等方面进一步提高外来务工人员普法教育的针对性、创新性和有效性,充分征求和听取了与会人员的意见和建议。调研组对我县开展外来务工人员普法教育

工作给予肯定,特别是对我县坚持普法教育与法律服务相结合,积极为外来务工人员提供法律咨询、法律援助,切实维护外来务工人员合法权益的做法表示赞赏。

随后,调研组一行到我县外来务工人员较多的浙江丰岛食品有限公司实地参观,召集该企业相关负责人、外来务工人员代表进行了座谈,深入了解企业外来务工人员普法教育情况,广泛听取各方面需求和建议。

(通讯员 林相灯 梁晓星)

县司法局开展三季度社区矫正执法检查

为进一步规范社区矫正执法工作,提升社区矫正执法质量,确保社会安全稳定,日前,县司法局联合公安、检察院,对全县16个司法所开展三季度社区矫正执法检查。

检查组突破先前档案检查的模式,采取“强联动、抓重点、攻难点”的方式,根据每个所的实际检查有的放矢。重点检查司法所排查走访、请销假、手机定位等工作情况,突击检查矫正人员是否存

在人机分离、呼叫转移、擅自外出等现象,要求抽查到的矫正人员在规定时间内到司法所报到。对经常关机、不服管教和受到司法行政机关2次以上警告处罚的矫正人员,进行警示教育谈话。发现矫正人员有违规行为的,及时固定证据,采取相应的处罚措施。对检查中发现问题,由县司法局矫正科下发督办或整改通知书,要求司法所限期整改,落实到位。

据悉,此次联合执法检查攻克了司法所监管的难点和盲区,强化了社区矫正人员的服刑意识,促进了社区矫正相关部门间的衔接配合,也对社区矫正人员脱管、漏管、重新犯罪,起到了良好的预防作用。

(通讯员 潘颖颖)

司法在线

以案说法

房屋出租人有义务保障出租房内活动的合法性

2011年10月,王某将自己两处房子作为出租房租给鲍某、李某夫妇开设浴室。鲍某、李某夫妇在其中一处浴室先后容留十余女子卖淫,卖淫次数达数千次,从中进行提成,非法获利20万余元。王某明知鲍某、李某夫妇在浴室内容留卖淫仍为其提供场所,处理浴场对外关系,并为该浴场办理有关手续。王某从鲍某、李某处收取卖淫场所租金45000元人民币,并获取“对外关系费”共计25000元。

公诉机关以鲍某、李某的行为已构成组织卖淫罪,情节严重;王某的行为已构成协助组织卖淫罪,情节严重,提起公诉。

法院经审理认为,被告人王某明知被告人鲍某夫妇开设浴场容留他人进行卖淫活动,仍将房屋租赁给其使用,且帮助鲍某处理“对外关系”,系该犯罪活动的共犯,其行为构成容留卖淫罪;但被告人王某的行为仅起辅助作用,可对其认定为从犯。

根据三人犯罪的事实、性质、情节及对社会的危害程度,法院以容留卖淫罪,分别判处鲍某有期徒刑七年,并处罚金人民币五万元,李某有期徒刑六年,并处罚金人民币四万元;王某有期徒刑三年,缓刑四

年,并处罚金人民币三万元,同时没收三人的违法所得。

律师点评

浙江元大律师事务所律师梁晶

晶:一、明知承租人从事卖淫活动而出租房屋,可能构成犯罪。《刑法》第三百五十九条第一款规定:“引诱、容留、介绍他人卖淫的,处五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者管制,并处罚金;情节严重的,处五年以上有期徒刑,并处罚金”。第三百六十一条规定:“旅馆业、饮食服务业、文化娱乐业、出租汽车业等单位的人员,利用本单位的条件,组织、强迫、引诱、容留、介绍他人卖淫的,依照本法第三百五十八条、第三百五十九条的规定定罪处罚”。

社会生活中,常有承租他人房屋从事卖淫活动的情况。能否追究房屋出租者的刑事责任,需要结合具体案情分析而定。房屋出租者容留卖淫的情形有一定特殊性,即出租者事先未必知道承租者卖淫,而常常是在居住一段时间以后,才发现承租者从事卖淫活动。在此情况下,认定出租者是否构成容留卖淫罪,关键是出租者是否明知承租人从事卖淫活动而为其提供场所。如果出租者明知他人在出租房内从事

卖淫活动,为获得房租而出租房屋的,特别是收取的房租偏高时,可以认定为容留卖淫罪。如果出租者并不知道承租者在出租房内从事卖淫活动,或者出租者虽知道承租者从事卖淫活动,但卖淫场所并不在出租房内的,均不能认定出租者构成容留卖淫罪。

二、“订梢”房客是房主的义务。公安部发布实施的《租赁房屋治安管理规定》,确立了房屋出租人的治安责任,该责任要求出租人在出租房屋之前,房主要对房客的基本情况登记,并向派出所备案,发现出租房内有违法活动要及时报警。出租人若不履行治安责任,发现承租人利用所租房屋进行违法犯罪活动或者有违法犯罪嫌疑不制止、不报告,或者发生案件、治安灾害事故的,责令停止出租,可以并处月租金十倍以下的罚款。

房主一旦与房客签订了租房协议,就与之建立了租赁关系,因此,房主有义务保障出租房内的合法性,这种监督的权利不是公权力,而是一种法律上的义务。作为出租房的房主,更要有责任心,一旦发现出租房内有违法活动,首先要制止,然后及时向有关部门报告。

县法院加强教育培训提升法官素质

近日,为进一步开拓法官视野,更新法律理念,提升队伍整体素质,为审判工作注入新的思想和活力,县人民法院联合县委党校举办了第二期法官综合素质提升班,为法院55名干警进行了为期3天的培训。

提升班邀请了各党校专家教授和市中院资深法官,分别从中国梦与中国道路、审判权运行和管理、廉洁司法和正风肃纪、社会焦虑与人文重建等方面讲解,有效提升了法院干警的政治素质、

司法能力和文化修养。

参加培训的干警纷纷表示,要认真领会所学知识的精髓,学以致用,努力将课堂上学到的知识转化为增强司法能力的现实本领,不断提升化解社会矛盾、参与社会管理创新、实现公正廉洁司法的司法能力,为实现“让人民群众在每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的司法目标而努力。

(通讯员 求金霞)

天平

拒付薪酬“躲猫猫” 难逃法网终获刑

黑心老板杨某拒付工人劳动报酬,更换手机号码,潜逃至江西赣州以躲避工人的追讨。近日,县法院开庭审理了这起案件,以拒不支付劳动报酬罪判处被告人杨某拘役六个月,缓刑八个月,并处罚金人民币二千元。

杨某以其妻罗某的名义在我县注册成立了电子厂,罗某为法定代表人,该厂的实际经营管理则由杨某全权负责。2012年9月,该厂与峡州三界某公司产生债务纠纷问题。加上经营不善,致使企业效益下降,开始出现拖欠工资的情况。2013年5月,杨某已完全发不出工资,拖欠屈某、舒某等13名工人的工资合计人民币65026元,其中拖欠屈某工资合计人民币17000元,拖欠舒某工资合计人民币11250元。

眼看着工人的催讨越来越紧,公司资金周转出现问题,还欠下外债40余万元。2013年6月下旬,杨某与10余名工人玩起了“躲猫猫”,逃匿至江西省赣州市赣县,从此“人间蒸发”。期间,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责令杨某支付工人工资,但杨某态度蛮横,毫无悔过之心,仍然拒不支付工人工资。随后,杨某被公安部门抓获归案。2013年10月23日,杨某向屈某、舒某等13名工人履行支付工资义务。

县法院经审理认为,被告人杨某以逃匿的方法逃避支付劳动者的劳动报酬,数额较大,经政府有关部门责令支付仍不支付,其行为已构成拒不支付劳动报酬罪。遂依法作出上述判决。

(通讯员 求金霞)

<h2>信息广场</h2> <h3>百姓应急用钱的快速通道</h3> <p>方便百姓急需用钱,单笔金额可小至壹仟元大至叁佰万元。民间金银首饰、玉器古玩、名表车辆、证券股票、房产等质(抵)押。</p> <p>海关大楼201室 86268111 通程典当</p>	<h3>食堂承包</h3> <p>城南乡机关食堂经营权对外承包,请有意者于本月17日前与城南乡政府联系。联系人:陈主任 电话:86389820</p>	<h3>东吴证券</h3> <p>东吴“小法宝”,随借随还、自主交易 地址:七星二村3幢1号 电话:86291028 13905854882</p>	<h3>热铺招租</h3> <p>城黄金地段、高端商业综合体,有30平方若干间,交通便利、环境极佳。欢迎有意者来电洽谈! 联系人:徐先生:13757573138 吕先生:15306859677</p>
<h3>出售</h3> <p>凤山社区白岩前(造纸厂宿舍),有一套50平方米的套房出售。非诚勿扰。 陈女士 13355855580</p>	<h3>成人书画招生</h3> <p>招生对象:成人;学习内容:国画、书法、篆刻;师资:中国美术学院毕业,有多年教学经验。地址:佳艺广场 电话:13757562653 王老师</p>	<h3>热玛吉—提升祛皱 找小芳</h3> <p>地址:桂花新村22幢 86225000</p>	<h3>家和装饰</h3> <p>本地老牌子 服务口碑好 免费后续服务 地址:梅园新村5幢5号(新小龙酒店旁) 电话:86038989</p>
<h3>转让</h3> <p>大市聚镇工业园区,现有11.3亩工业用地,价格面议。电话:18006666699</p>	<h3>厂房出租</h3> <p>高新园区五峰路17号,交通方便,价格优惠,总出租面积为8000M²(几幢房子),可分割,最小出租面积为800M² 联系人:盛先生 电话:13967583521</p>	<h3>写字楼出售(租)</h3> <p>佳艺广场(人民东路127号)50-1000平方。电话:86161666</p>	<h3>您需要的电话号码 法律服务专线</h3> <p>浙江啸天律师事务所 电话:86041555 86022243 地址:新昌宾馆三号楼3楼</p>
	<h3>厂房出租</h3> <p>高新园区标准厂房1800平方,带行车、电梯,可分割。电话:13967591258</p>	<h3>厂房出租</h3> <p>客运中心旁,600平方厂房,其中2-3层2600平方,配有电梯。 电话:13967595059</p>	